**吉林市发改委2017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8年1月10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吉林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通知》（吉市政公办函[2018]1号）精神，结合实际，现编制吉林市发改委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予以公布。本年报主要包括基本工作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回应解读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复议，诉讼和举报投诉情况，机构建设、保障经费和培训会议情况，存在的问题及工作打算等七部分内容。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市发改委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的成效及存在问题。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报告通过吉林市发改委部门网站（http://[www.jlsdrc.gov.cn](http://www.jlsdrc.gov.cn)）及吉林市政务公开网（http://www.jlzwgk.gov.cn）向社会公开。欢迎社会各界进行监督，并提出宝贵意见。如对本年报有疑问、意见和建议，请联系吉林市发改委行政审批办，地址：吉林市解放西路16号市政务服务中心4楼，邮编：132011，电话：0432-64820086，电子邮箱：fgwbgs2008@126.com。

**一、基本工作情况**

2017年，市发改委继续结合吉林市人民政府推进依法行政率先实现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完善制度，调整机构、制定规划、分解任务，有力地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的台阶。

1. 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及各项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领导变化和工作人员变化情况，我委及时调整和充实了委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一把手亲自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分管副主任担任副组长，其他分管业务领导以及涉及发展规划、项目审批、社会民生等相关处室的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所属各处（室）及政务大厅窗口的政务公开工作，日常具体工作的组织和协调由审批办负责。同时成立了政策解读舆情回应机构，建立重要政策解读舆情回应机制，主动解读政府信息，回应社会关切的舆情。一年来在委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和委内各相关业务处（室）的共同努力下，形成了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齐抓共管的局面。

按惯例我委在年初研究制定了《2017年吉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务公开工作总体规划》,提出市发改委2017年度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和工作内容及监督管理措施，印发委内各处（室），保障政务公开常规性工作有序开展，重点性工作按时完成。

按照《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17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吉市政办函[2017]43号）布署,对涉及我委的工作任务进行了细化分解。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和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全面推荐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

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机制，2017年重点开展了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解读培训。对重要事项采取以会代训等措施加以部署和落实。继续抓好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联络员制，由各相关专业处（室）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负责提出、整理本业务处（室）内需公开的政府信息，经处（室）负责人及分管主任同意并经委保密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向委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主动公开信息，市发改委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负责监督落实情况并将完成情况与年终绩效考核评优相结合。

（二）建立健全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情况

将市发改委历年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整理汇总，形成制度汇编。建立《吉林市发改委权责清单调整制度》、《吉林市发改委公文公开源头属性认定制度》、《吉林市发改委规范性文件审查制度》、《吉林市发改委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制度》、《吉林市发改委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建立相应的考核机制，监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的执行情况，推动制度落实，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机制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情况

修订并发布《吉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调整《吉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务公开目录》。将主动公开的信息、依申请公开的信息范围及受理机构、申请步骤等内容逐一进行了公开。同时，在政务公开目录中，将国家和省、市新颁布的政策法规及委内行政审批项目等主动公开，方便信息查询。

（四）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情况

配备了专门用于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的专用计算机，并设专门人员及时协调调度发布信息。加强了吉林市人民政府网站发改委专栏的信息发布工作。建立吉林市扶贫网。及时发布扶贫工作动态及政策信息。

（五）政务公开网及部门网政府信息公开和更新情况

通过政务公开网将年度受理的审批事项办理情况公示，公布政策信息及规范性文件等。对于一些全市关注的重大信息，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综合计划规划，通过网络及江城日报、晚报等报刊同时发布。

（六）部门政府信息公共查阅点建设情况

委内保留两处政府信息公开公共查阅点，更新设施，配备了电动升降柜，方便查阅。同时及时将工作中形成的规范性文件及涉及民生的政府信息向政府信息公共查阅点报送。

（七）开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建立健全吉林市发改委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规范流程，用制度及流程保证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对符合公开条件的信息全部及时答复，使群众满意。

（八）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2017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在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信息公开，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等方面，及时做好法律法规、政策文件、项目进展等信息公开。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17年度，对市发改委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实行动态管理，并将调整后的权责清单及时发布，接受社会各届监督。

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推进财政预算支出公开。将市发改委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及“三公”经费预算统计表等相关信息在财政局专网上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2017年通过委网站及市政务公开网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74条。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目前我委公开政府信息的渠道和方式，主要是依靠委网站和市政务公开网。

**三、回应解读情况**

2017年，市发改委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7次，其中，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5次。（主要领导参加新闻发布会4次），政策解读稿件发布了数2篇，分别就如何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增强发展后劲；如何做好迎接中央环保督查；如何在工作中落实新发展理念等进行了发布和解读。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年，群众向市发改委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为2件，当面申请1件，信函申请1件，均不涉密，全部同意公开并按时答复办结，不收取任何的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

**五、行政复议、诉讼和举报投诉情况**

截止2017年（含本年度）末，全年未收到与信息公开相关的行政复议、诉讼和举报投诉情况。

**六、机构建设、保障经费和培训会议情况**

2017年我委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２个，兼职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3人。全年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培训1次，接受培训人员58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例会4次。

**七、存在问题及工作打算**

存在问题：由于人力、物力限制，部门网站建设尚需加强，内容尚需完善。

2018年，我委将按照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结合本单位的实际，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以法治政府绩效考核为契机，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尤其是重点领域、重要方面、关键环节的政府信息公开。加强和完善制度，在建设公开透明的政府方面履职尽责。二是以2018年全市政府信息公开重点任务为抓手，细化任务，认真分解落实。